

《城市课》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城市课》

13位ISBN编号：9787806238240

10位ISBN编号：7806238247

出版时间：2007-1

出版社：郭昕 河南文艺出版社 (2007-01出版)

作者：郭昕

页数：38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前言

为什么写作 为什么读书 这一部小说，从2002年春天写下第一个字，一直到2007年春天，持续写了五年。其中2003年写到10万字时，我曾经失望地全部删去。我找不到感觉，我感到沮丧、痛苦，甚至绝望。在2005年，我又接着写。这一年的冬天，我第一部写城市题材的小说《欢乐城》发表，它多多少少给我带来了一些信心，让我可以在绝望中坚持写作《城市课》。大家为金钱忙碌时，我在忙碌文字，并被文字折磨。为了这部小说我经常失眠。难道是我有毛病，或者不合时宜？不是。通过文字，我从一个农家子成了城市人，我在思维、行为、生活上由一个人变成了另外一个人。想到还有很多人像我一样，要通过一段黑暗隧道才能走到光明的城市广场，我便想以小说的形式把我的经验与人分享。从乡村到城市，不只是一段路。它是一个探索、挣扎、蜕变的过程，是一个身与心被挤压的过程，是一个痛苦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如果我的小说能成为一种安慰剂，为行进者减轻一些痛楚，那么，我写作的目的也就达到了。我所承担的痛苦也就有了价值。解决了为什么写作的问题，再试着解决为什么读书的问题。“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这两句话很老了，听起来大而空，又似乎虚伪。但作为一个过来人，我又的确很受益。我是一个肚子里藏不住私货的人。面对精明的读者，我愿意冒险讲一讲读书的功用。

读书是明志的基础。书对于古人来说，是产生思想、谋命晋升的基石。在互联网时代，鼠标一点，海量信息尽在眼前，书好像没有了存在的价值。但是，腹有诗书气自华、人生得意枕书眠，读书决定着人思想的深度、厚度与广度。书能让人思接千里，心并八荒。“红楼一梦，万艳同悲。”“人生之悲、家族之悲、社会之悲尽在‘满纸荒唐言’中；夜读鲁迅，人生风骨、时代风骨、社会风骨深烙人记忆深处；还有《聊斋》里的鬼怪故事折射着大千世界，人世百态。在报纸、互联网上，只能读到信息。只有在书中才可以读到思想。读书是一个悟道的过程。《城市课》是写一群人从奴隶到奴隶的故事。他们是我虚构的奴隶。写他们正是为了让我们不成为奴隶。我们要学会生活。但是在生活中，如果连书都不读了，那就真到了沦为世俗奴隶的危险境地。读书是识人的基础。不管工作在哪一个行业，不管在哪一个职位上，都需要一定的识人本事。不但要识得上司，更要认得下属。这样，做事的时候才会得心应手，顺风顺水。想练就这般本事，读书是一种重要有效的途径。读书是识己的基础。“我是谁？”“我来自哪里？又将去往何方？”此等命题困扰着成千上万的人。以清明之心读书，这些问题会迎刃而解。在明志悟道、明人的基础上，明己是读书的更高境界。“少年不知愁滋味，为赋新词强说愁。而今识尽愁滋味，却道天凉好个秋。”“何以解忧，唯有杜康。”“何以消愁，唯有好书。我不敢自夸我写的这一本书是绝对的好书，但我敢说它绝对不是一本坏书。这篇文字，写还是不写，我犹豫了很久。有人劝我找名家写，也好沾光多卖几本书。我也动过这个心思，但我一直有两个担心：一是写这样的文字，是要时间把书读完的，现代人的时间很珍贵，要人的时间同于谋财；二是草草读了，随便写写，就有蒙人的嫌疑。与其让人蒙着花被单子糊里糊涂地卖掉，还不如头上插根草标，自卖自身。面对读者雪亮的眼睛，我愿意赤裸我心。

《城市课》

内容概要

他，从农村考入大学，毕业后进入省城一家报社，成为一名记者，由此目睹了城市万象、人间百态，经历了人情冷暖、世态炎凉……

《城市课》

作者简介

郭昕，1974年生，作家，河南商水人。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一路攀升》、《欢乐城》。中短篇小说《鱼》、《把手藏在身后》、《说媒》、《洗澡》、《阴谋与绯闻》、《北京不是故乡》等，计一百五十万字。《城市课》为“城市三部曲”中的第二部。

《城市课》

书籍目录

第一章一团会走路的火第二章雨中的狂欢第三章命运如同花生秧第四章从此成了路上人第五章世上没有无缘无故的爱第六章城市课第七章该来的一切都会来第八章学习抽烟放心咳嗽第九章危险地带山梅花盛开第十章饭在锅里我在床上第十一章有多少事可以胡来第十二章一次事先准备好的会面第十三章谁能逃脱命定的劫数第十四章误入藕花深处第十五章夜的眼睛注视着谁第十六章每个人都在生活之内第十七章滚滚红尘谁有真心第十八章把所有问题都自己扛第十九章红花绿叶从容去第二十章心里话儿向谁说第二十一章纸里包火着火了第二十二章多少事，上了眉头上心头第二十三章平平淡淡不是真第二十四章山重水复疑无路第二十五章病着痛着爱着恨着活着第二十六章一半脸儿阴一半脸儿阳第二十七章是狐狸总想藏住尾巴第二十八章告别永不再见第二十九章所有的结局早已注定

章节摘录

一团火，一团火会走路吗？没有外力帮助，火又没有脚，火怎么会走路呢？如果那火在人身之中，在一个人心中，那火会不会走路呢？火在人心里，那火就会走路了。陈东文心里就有一团火。陈东文在等待高考成绩揭晓。黑暗中，蚊子飞来飞去，嗡嗡叫，叫得陈东文心烦意乱。蚊子很嚣张地叮陈东文的肉，吸陈东文的血，陈东文不时坐起身，啪啪地打蚊子。有时候，只几下，陈东文的手上就沾满了黏黏的血。可蚊子是打不完的，陈东文除了忍受，无可奈何。他睡不着。他想，自己真是一团火就好了，那样蚊子就不敢欺负自己了。他越是这样想，心里那一团火就烧得越旺。心火烧得越旺，他就越睡不着觉。因为家里面人多，地方狭窄。在家中过暑假的陈东文每天只能搬着一张小床睡在村后草河边。草河边上林木成荫，有一棵大梨树俨然众树之王，苍老葳蕤。陈东文经常睡在这棵大梨树下面。离大梨树不远，就是当地有名的草河了。草河是沙颍河的支流，从大平原的重要城市周口西分流而下，穿村越乡，汇入汾河。大陈庄是草河边上的一大村庄。村里四百多户人家大都姓陈，只有二十几户人家姓玉。玉姓人家出了个在省里当官的，十几年来，这大陈庄就一直被玉姓人家把控着，陈姓人家很受压抑。陈姓人家盼望着子弟也能出一两个有出息的，这样他们在大陈庄也好多拥有一些话语权，大陈庄也好名正言顺地叫大陈庄。

在一段时期之内，大陈庄的老少爷们儿把希望寄托在了陈老砖的儿子陈东文身上。陈姓子弟虽多，但坚持上到高中的只有陈东文一个人。陈东文高考归来，自然就成了村中的焦点人物。可是高考成绩不下来，他心里也没有个底儿。由于人见人问，弄得他白天都不敢往当街里站。草河边上空气虽好，但蚊虫横行。每天夜里睡觉时陈东文只得用被单盖住全身，可但凡有个缝隙，那些刁钻的蚊子就钻进来叮肉喝血。每次天明醒来，他身上都会留下点点红色印记。陈东文明白，不管消灭多少蚊子，他都斗不过这一物种。人活在世上，许多事情都要忍耐。他想，什么时候拥有一个房间就好了。每当产生这样的想法，他就盼着高考成绩早一点下来，只要考上大学他就可以离开这个鬼地方、穷地方了，就可以拥有一个放心睡觉的地方了。他盼着，可心里又怕得厉害，万一再落榜呢？陈东文已经参加过一次高考。那一次，老天爷给这个农家子弟开了一个大玩笑。考英语那场，他的头突然就痛得厉害。他昏昏沉沉地做完卷子走出考场，到无人处猛捶自己的脑袋。这玩意儿，什么时候痛不行，偏偏在考试的时候痛，这不是要他的命嘛。那一年，他差三分没有上线。就三分，把他挡在了命运的这一边。高考是千军万马过独木桥。过去的，穿皮鞋。过不去的，只能穿草鞋。还有的，连草鞋也没得穿，只能光着脚丫子。农村娃，尤其如此。考不上大学意味着什么，陈东文心知肚明。命运那一边，不可预测。但命运这一边一定是面朝黄土背朝天，汗珠子掉在地上摔八瓣也挣不了几个钱，一生要在辛酸中煎熬。陈东文不甘心。他怎么能甘心，为了有一个前程，有的人八年抗战都能熬，他不过才失败了一次。失败不是成功的母亲吗？他不信这个母亲就不受孕生子。陈老砖就更不甘心。他不相信儿子会是这样一个命。他不相信老陈家祖祖辈辈就该是与黄土相伴的命运。在陈老砖的支持下，陈东文倔强地走进了县高中复习班。一年过去，他瘦得成了圆规，整个人都走了形，一阵风都能刮走了。当他背着铺盖卷儿回家，村里许多老人看见他那可怜兮兮的样子，纷纷摇头说：“这孩子，手不能提，肩不能扛，那身子骨，要是再考不上大学，连个老婆都找不着。”知道全村人在盯着自己，陈东文不敢出门，他害怕人问。或许人们并没有什么恶意，但他敏感的神经受不了。

他待在家里，可家里几乎没有他下脚的地方。家只有三间房，父母占一间，两个姐姐占一间，弟弟陈西文睡在堂屋里。除了人，还有东西，角角落落放着坛坛罐罐等生活家什，散发着纷杂的气味。白天，他还可以待在家里。可是晚上，要是睡在家里，他只能与弟弟西文挤在一起，这让他打心底里感到别扭。两个姐姐早已有了婆家，可婚事一直拖着没办。男方都提出好几次了，可都被陈老砖挡着，没有人知道陈老砖的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女大不中留。该出门子的闺女老待在家里生出了许多闲话。农村里，人活的是一张脸，那些个闲话，陈老砖也忌讳。可是，他心里有想法。而那想法又不能给人说，故而 he 只有咬着牙忍。陈老砖大字不识一箩筐，可脑子却特好使。年轻时，有人为他说媒，见面那天，他找到驻村干部，向人借钢笔，把人搞糊涂了。这人，连自己名字都写不好，借钢笔干什么？可他只说有用，一脸坏笑一再保证不会损坏弄丢。驻村干部疑惑地借了。他得意地把钢笔别在了上衣口袋里，还故意露出金光闪闪的笔帽。村里人，不管谁看见都感到别扭，觉得他是狗啃麦苗——装洋（羊）。别人怎么看怎么说，陈老砖一点儿也不在乎，他知道那支钢笔对他十分重要。重要到他能否娶到老婆，重要到他老陈家的香火能否传下去。果然，女方见了陈老砖，先是被他高大英俊的外表所倾倒，再就是被那支钢笔所征服。那个时候，在人们的心目中，有一

个观念，约定俗成，根深蒂固：但凡干大事的，无不是识文断字的。看到陈老砖要模样有模样，要文化有文化的样子，那女子就一口答应了亲事。可是待成亲以后，那女子发现他大字竟然不识几个，大呼上当。可生米已经做成了熟饭，一切都晚了。中国传统女人讲究嫁鸡随鸡，嫁狗随狗，嫁块砖头抱着走。既然嫁给了一块不识字的砖头，那也是经她认证过了，是她的命，她也只得抱着走了。陈老砖在口袋里别支钢笔骗个老婆的故事在五里八乡广为传播。他是小喇叭别在了窗户外——名声在外。陈老砖不以为耻，反以为荣。一聊起骗媳妇的事情，他就一脸的自豪。他常对人说：“家里那么穷，不想个高招能找来老婆吗？”人们呢，也觉得他说的有道理，村里能识文断字比他有本事的大有人在，可因为穷，许多人到老了还是一根棍儿，有的一辈子连女人什么味儿都没有尝过，算是白活了。也许正因为自己没文化，陈老砖深知认字读书的重要性。他坚持把儿女一个一个地送到学校去念书。不管有多困难，哪怕是下顿饭的米没有着落，但凡有俩钱，他也先给儿女们买书买本。他常教训几个儿女说：“老子就是吃了没文化的亏。如果老子念个初中毕业，就算上不了月球，也不至于在农村修理地球。”几个孩子听了，想笑，看他一脸严肃，又不敢，憋得难受，等到他走掉，才敢撒欢子。陈老砖的确吃了没文化的亏。要是有文化，他就真不是修理地球的命了。有一年，部队招兵，村里去了他和另一个初中毕业的青年。那青年，长得好，又写得一手好字，人家一眼就相中了。轮到陈老砖，也看上了，可人家让他填表，他一下子傻了眼。招兵的也傻了眼，心里想，敢情这家伙是个“大花瓶”，外表好看，内瓢不中。于是，人家随便找了个借口就把他支回家了。同村那青年去部队没多久就当上了排长，后来转业到河北一个地方做了工人。虽然没有当官，但不管怎么着，总算是离开了土地，当上了公家人。离开了土地，就是离开了受罪。当上公家人，生老病死就都有人管了。这件事让陈老砖很受刺激，自己不行，自己儿女难道也不行？自己儿女行了，那不意味着他陈老砖行嘛。故而他不想让孩子像他一样一辈子窝在农村里受洋罪。……

《城市课》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